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encent Music Entertainment Group

騰訊音樂娛樂集團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以不同投票權控制的有限責任公司)

(港交所股份代號：1698)

(紐交所股份代號：TME)

內幕消息 完成收購喜馬拉雅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刊發。

茲提述騰訊音樂娛樂集團(「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6月10日有關本公司與Ximalaya Inc. (喜馬拉雅控股)(「喜馬拉雅」)及若干其他訂約方就收購喜馬拉雅訂立併購協議及計劃(「併購協議」)的公告。

於2026年5月18日，根據併購協議的條款，收購喜馬拉雅的事項已經完成，據此，喜馬拉雅相關股東及喜馬拉雅的僱員持股計劃參與者持有的喜馬拉雅權益性證券已予以註銷，以換取併購對價，該對價包括(視適用調整而定)：(1)總額最高為1,260,000,000美元的現金；及(2)最多總數175,288,891股本公司A類普通股(包括本公司於交割時新發行的A類普通股，以及本公司授出的以股權為基礎的激勵相關的A類普通股)。

於收購事項交割後，喜馬拉雅已成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承董事會命
騰訊音樂娛樂集團
執行董事長
彭迦信

香港，2026年5月18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董事彭迦信先生、梁柱先生、胡敏女士、James Gordon Mitchell先生、Brent Richard Irvin先生及曾偉業先生，以及獨立董事顏文玲女士、麥佑基先生及陳劍音女士組成。